



音增先生：

您好！

最近我从沈阳出版的“晚晴报”(1992.7.27日第二版)上看到该报以“青年号数”标题的“中国对日元向索赔”的这“报道”，并着重提出您总圈由我向日元向日索赔的倡议者，而且正围绕该项倡议在积极筹划。读到以遗忘、诋为您的倡议所能功，因为我如永建以及我的纯宗他M伪统信呼知正是受害者之一。无论从精神上、物质上都曾受到迫害。但不知您的确切地址，若免强索，更不知您的指导索赔的意向包括那些方面，更要超过什么样的地位，形式去实现？更不知该怎样和您或和总机沟通去联系，因此冒昧的去一信。不知信否与否？如得连如也。则是我最大的欣慰。如您能接到来信，并附具体地址知一切事况及相和的办心，并肯赐教谈是我最大的期望。

我现年60岁已喜味死家，有更多的时间来支持您这一符合人心的意愿。一切待与您进一步再谈。祝好！ 谭美 8.10于沈阳。

盼回信！